

2024年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花都口岸现场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和维护。

(二) 花都口岸计算机网络建设、使用及维护管理。

(三) 花都口岸各查验单位的后勤服务保障工作。

(四) 协助花都港二类口岸管理和花都口岸货柜车检场进行日常综合管理。

(五) 协助口岸办协调各查验单位、口岸经营单位和进出口企业之间的关系及解决我区进出口企业在通关方面遇到的问题，为我区的进出口企业通关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保障工作。

(六) 协助口岸办做好口岸协调、管理、服务及共建文明口岸活动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内设机构3个，分别为办公室、车检场管理部、港口管理部。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85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2.7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52.55	本年支出合计	1,852.5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852.55	支出总计	1,852.5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852.55	1,852.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2.70	1,752.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02.70	1,702.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25.81	125.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76.89	1,576.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9	海关事务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999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3	60.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43	60.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33	45.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6	10.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3	5.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42	39.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42	39.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42	27.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52.55	187.86	1,664.69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2.70	88.01	1,664.69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02.70	88.01	1,614.69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25.81	88.01	37.8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76.89	0.00	1,576.89	0.00	0.00	0.00	0.00
20109	海关事务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010999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3	6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43	6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33	4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6	1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3	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42	39.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42	39.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42	27.4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5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2.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1,852.55	本年支出合计	1,852.55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1,852.55	支出总计	1,852.5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52.55	187.86	1,664.6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2.70	88.01	1,664.69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02.70	88.01	1,614.69
[2010350]事业运行	125.81	88.01	37.80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76.89	0.00	1,576.89
[20109]海关事务	50.00	0.00	50.00
[2010999]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50.00	0.00	5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3	60.4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43	60.43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45.33	45.3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6	10.0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3	5.03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9.42	39.4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9.42	39.4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2.00	12.00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7.42	27.42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87.86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4.80
[30101]基本工资	16.98
[30102]津贴补贴	27.42
[30103]奖金	28.45
[30107]绩效工资	29.3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30113]住房公积金	12.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96
[30201]办公费	0.80
[30204]手续费	0.10
[30207]邮电费	1.80
[30211]差旅费	0.10
[30217]公务接待费	0.10
[30228]工会经费	1.01
[30229]福利费	2.0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19
[30302]退休费	43.29
[30309]奖励金	0.90
[310]资本性支出	0.9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9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664.69
[301]工资福利支出	37.8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8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6.34
[30201]办公费	3.17
[30205]水费	5.30
[30206]电费	35.00
[30207]邮电费	2.40
[30209]物业管理费	12.45
[30213]维修（护）费	14.09
[30214]租赁费	0.22
[30226]劳务费	52.10
[30227]委托业务费	108.8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2.73
[310]资本性支出	0.5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55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10	0.1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10	0.1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87.86	187.86	187.86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187.86	187.86	187.86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34.80	134.80	134.8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6	7.96	7.96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19	44.19	44.19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0.90	0.90	0.9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64.69	1,664.69	1,664.69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1,664.69	1,664.69	1,664.69	0.00	0.00	0.00	0.00	
口岸车检场水电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保障口岸车检场全年水电供应到位，确保口岸通关正常运作，为口岸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强有力的后勤服务保障。
口岸广域网运作经费	7.60	7.60	7.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口岸广域网运营、维护服务，提高查验单位监管现场视频监控数据传输能力，加强监管力度。
口岸车检场配套设施维修维护	9.79	9.79	9.79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车检场配套设施维修维护工作，加强口岸车检场安全稳定高效运行，提高口岸车检场安全保障工作水平；为口岸查验单位提供了一个有效、舒适、安全的工作环境。
口岸查验单位后勤保障经费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规范口岸查验单位后勤保障经费的使用，加强口岸饭堂的规范管理，为口岸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强有力的后勤服务保障。
车检场口岸单位经费	1,361.00	1,361.00	1,361.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的职能相关要求，更好地保障车检场口岸单位（花都海关）行政运行工作，如后勤服务保障到位、口岸基础设施良好、口岸查验单位满意等。提高通关速度，完成车检场的转型和升级，令进出口企业满意，助力花都外贸持续健康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港口口岸单位经费	38.00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的职能相关要求，更好地为港口口岸单位（洲头嘴出入境边防检查站驻花都港办事处、广州花都海事处）提供有力的后勤服务（如行政运行工作、后勤服务、口岸基础设施良好，口岸查验单位满意等），保障口岸现场工作正常运作，口岸业务顺利开展。
共建文明口岸活动经费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共建文明口岸活动，确保口岸文明高效安全畅通，进一步增强口岸各单位的凝聚力和团结协作精神，更好地为我区经济发展服务。设共建办公室，协调区口岸各查验单位工作，保障区地方口岸通关正常运作经费。
花都海关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花都海关招商引资工作经费项目，充分利用花都海关优化营商环境、打造市场采购出口信息化平台建设、调研企业采购地转关需求等为基础，积极引导企业挖掘花都经济发展优势及临空经济发展优势，大力推动助力重要产业、企业来花都投资。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37.80	37.80	37.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聘用编外人员，保障单位的正常运作，顺利开展口岸保障服务工作，为我区的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发展提供良好口岸通关服务保障。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852.55万元，比上年减少166.8万元，下降8.26%，主要原因是2022年中央财政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资金项目经费收入减少；支出预算1,852.55万元，比上年减少166.8万元，下降8.26%，主要原因是2022年中央财政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资金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58.6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7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6.96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880.1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4,748.53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2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45万元，主要是台式计算机、空调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车检场口岸单位经费	1,361.00	按照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的职能相关要求，更好地保障车检场口岸单位（花都海关）行政运行工作，如后勤服务保障到位、口岸基础设施良好、口岸查验单位满意等。提高通关速度，完成车检场的转型和升级，令进出口企业满意，助力花都外贸持续健康发展。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注：本报告表格和文字部分的金额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